

附件2

**巴中市哲学社会科学规划项目
结项申请书**

立 项 编 号 BZ25ZC172

项 目 类 别 自筹课题

项 目 名 称 川陕苏区红色基因对建设革命化检察队伍的传承思考

项 目 负 责 人 张家洪

所 在 单 位 巴中市巴州区人民检察院

填 表 日 期 2025年10月14日

**巴中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制
2025年3月**

声 明

本研究成果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巴中市社会科学界联合会享有推广应用本成果的权力，但保留作者的署名权。特此声明。

成果是否涉及敏感问题或其他不宜公开出版的内容：是否

成果是否涉密： 是 否

项目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填表说明

一、本表适用于巴中市社科年度规划项目、专项项目等结项申请。

二、认真如实填写表内栏目，凡选择性栏目请在选项上打“√”。
课题申报信息无变更情况的可不填写《项目变更情况数据表》。

三、本《结项申请书》报送2份(A3 纸双面印制，中缝装订),并附最终成果打印稿(正文格式要求：主标题2号方正小标宋简体，其中一级标题3号方正黑体-GBK, 二级标题3号方正楷体-GBK, 三级标题3号方正仿宋-GBK 加粗，正文3号方正仿宋-GBK)。

四、所有结项材料须经所在单位审核并签署意见。县(区)申报者报送所在县(区)社科联审核后统一报送至市社科联，其他申报者可直接报送市社科联。

一、项目变更情况数据表

| | | | | | | | | |
|----------------|---------|-----|--------|------|-------|------|-------|------|
| 立项项目名称 | | | | | | | | |
| 结项成果名称 | | | | | | | | |
| 是否变更 | A、是 B、否 | | 变更的内容 | | | | | |
| 原计划成果形式 | | | 现成果形式 | | | | | |
| 原计划完成时间 | 年 月 日 | | 实际完成时间 | | 年 月 日 | | | |
| 项目负责人及参与人员变更情况 | | | | | | | | |
| 原负责人 | 姓 名 | | 性别 | | 民族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
| | 所在单位 | | | 行政职务 | | | | 专业职务 |
| | 通讯地址 | | | | | 联系电话 | | |
| 现负责人 | 姓 名 | | 性别 | | 民族 | | 出生日期 | 年 月 |
| | 所在单位 | | | 行政职务 | | | | 专业职务 |
| | 通讯地址 | | | | | 联系电话 | | |
| 原参与人员 | 姓 名 | 单 位 | | | 职 称 | | 联系 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现参与人员 | 姓 名 | 单 位 | | | 职 称 | | 联系 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二、申请人所在单位审核意见

成果无政治导向问题或其他不宜公开出版的内容，最终结果的内容、质量符合预期研究目标。

签 章

年 月 日

三、县(区)社科联意见

(审核事项：1.成果有无意识形态问题；2.是否同意结项。)

单位(公章):

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四、专家鉴定意见

(请在对应意见栏划“√”)

1. 成果有无意识形态方面问题：有 否

2. 是否同意结项：是 否

3. 鉴定等级：优秀 良好 合格

主审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五、市社科联审核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川陕苏区红色基因对建设革命化检察队伍的传承思考

红色是中国共产党、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鲜亮的底色。我们党历来高度重视红色资源的保护、利用、传承、弘扬工作，高度重视红色基因的传承。据不完全统计，自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先后到中共一大会址（上海）、南湖红船（嘉兴）、晋察冀根据地首府（阜平）、陕甘宁革命老区（照金）、鄂豫皖苏区首府（新县）等32处苏区、老区进行考察、调研，凭吊革命先烈、瞻仰红色遗址遗迹和革命纪念设施，慰问英烈亲属，总书记反复强调“共和国是红色的，我们不能淡忘这个颜色”，“不能忘记红色政权是怎么来的，新中国式怎么来的，今天的幸福生活是怎么来的”，要“弘扬革命文化，传承红色基因”，“用好红色资源、赓续红色血脉”，“确保红色江山后继有人、代代相传”。

政法机关是党和人民手中的“刀把子”，政法队伍是维护社会稳定主力军、是坚守社会公平正义的最后一道防线。政法队伍的素质高低决定着政法机关能否优质履行职责任务，体现了法治职业共同体的品质，影响党和政府在群众心目中的形象。为此，习近平总书记指示：要“加快推进政法队伍革命化、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以下简称‘四化’）建设，努力打造一支党中央放心、人民群众满意的高素质政法队伍”。这标志着我们党对政法队伍建设的规律性认识提升到了新的境界。特别是进入新时代新征程后，党对政法队伍提出了“五个过硬”¹的要求，人民群众对政法干警和政

¹ 信念过硬、政治过硬、责任过硬、能力过硬、作风过硬。

法工作的期盼也越高越高。检察机关作为政法机关的重要组成部分，应当传承红色基因，将习近平总书记的指示精神、人民群众的新期盼融入检察队伍建设，将红色文化与检察文化深度融合，将红色优势转化为检察工作现代化建设的有力条件，努力打造一支革命化的检察队伍。

一、深刻领会新时代建设革命化检察队伍的作用、意义

革命化建设体现检察机关的根本政治属性，是检察队伍“四化建设”的灵魂，是队伍建设的根本性内容，体现着检察队伍的性质和宗旨，决定着检察队伍建设的方向和效果。新时代建设革命化检察队伍具有重要而深远的意义。

（一）革命化是检察机关坚持党的绝对领导的必然要求

政法工作是中国共产党和国家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国共产党对政法工作的绝对领导，是我国政法制度与西方执法司法制度的根本区别所在。党的领导核心作用，是我们战胜风险挑战，维护社会安全稳定的根本保证。特别是近年来，党领导我们取得了新冠肺炎防控重大胜利、抗洪救灾稳步推进、经济社会秩序有序恢复等重要成果。但，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化进程中，我们依然面临着西方国家“颜色革命”渗透、外部黑恶势力蚕食，政法机关内部部分干部腐化等问题。进行自我革命、自我净化、自我完善变得尤为重要，也更加迫切的需要坚持党的绝对领导。因此，做好新时代检察工作，必须进行革命化建设，切实把党的领导落实到检察工作各方面和法律监督职能全过程，确保检察工作始终沿着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前进。

（二）革命化在“四化”检察队伍建设中起前提作用

革命化是党对党员、干部在政治方向、政治立场、政治品德、思想作风等方面的要求，是检察干警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革命化是检察队伍应当坚持的第一方向，是实现检察队伍正规化、专业化、职业化的前提和首要条件，是打造令党和人民满意的检察队伍的基石。各级检察机关只有坚持革命化，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为指引，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才能不断发挥自己专业优势，实现自身的价值，才能充分发挥各项检察职能，助推党的事业沿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前进。

（三）建设革命化检察队伍是检察机关职能属性的基本要求

检察机关既是政治机关又是政法机关也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其宪法定位、权力属性和职业特点决定革命化检察队伍首先应该是一支有着坚定共产主义理想的队伍一支以人民为中心的队伍、一支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的队伍。所以，各级检察机关在建设革命化队伍时应该始终高度讲政治、高度讲纪律、高度讲原则、高度讲服从、高度讲服务，确保检察工作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与党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保持高度一致，确保“刀把子”牢牢的掌握在党和人民手中，切实维护宪法和法律权威，维护社会主义法治统一。

（四）建设革命化检察队伍是实现中国式法治现代化的人才支撑

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习近平总书记精辟阐述了“中国式现代化”的科学内涵、本质要求、重大原则等，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

以人民为中心、以国情为基础，以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为目标的“全面现代化”。中国式法治现代化是其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实现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制度保障。功以才成，业由才广。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推进全面依法治国，建设一支德才兼备的高素质法治队伍至关重要。检察队伍作为法治队伍的重要力量，在推进法治中国建设中肩负着重大责任。德才兼备、忠诚可靠是检察人才的第一要求，实现锻造革命化检察队伍的基本要求。

二、准确把握红色巴中在打造革命化检察队伍中的优势

巴中市位于四川省东北部，地处四川、陕西两省交界的大巴山系米仓山南麓，是川陕苏区的首府所在地。随着红四方面军战胜敌人“三路围攻”并取得三次出击战役的胜利，川陕革命根据地进入全盛时期，共计建立23个县、1个县级市的苏维埃政权，面积近42万平方公里，人口约500万。期间，根据地的工农业生产、文教、法律、卫生等事业得以发展，逐渐完善的苏区法制成为新民主主义法制的重要组成，其中萌生着人民检察制度的萌芽，在打造新时代革命化检察队伍的实践探索中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

（一）巴中丰富的红色文化资源为革命化检察队伍建设奠定了坚实基础

1932年12月至1935年3月，中国工农红军第四方面军在川陕苏区创建了以巴中为中心的全国第二大苏区——川陕革命根据地，为中国革命作出了重大贡献，受到了毛泽东同志的高度评价，指出“川陕苏区是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第二个大的区域，是扬子江南北两岸和中国南北方苏维埃革命发展的桥梁。”巴中保存着丰富的红色文化资源，仅馆藏革命文物就有3万多件、不可移动革命文物

保护单位有 900 余处、“全国红色旅游经典景区”有 5 个。这些资源是中国人民在马克思主义理论指导及中国共产党的领导下，在理论和实践过程中所遗留、以精神与物质形态存在的一种特殊文化形态。这些资源体现了红四方面军在开创、巩固、发展川陕革命根据地过程中的实践和拼搏，承载着中国共产党的根脉灵魂和不变初心，蕴含着丰富的革命精神和厚重的历史文化内涵。

红色文化是巴中重要的文化基因，也是巴中检察文化的底色和巴中检察精神的底气。面对堪称“中国革命露天博物馆”的红色家底，巴中检察机关在队伍革命化建设中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如，红军先烈在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实践中表达和展现出来的共产党人“救国救民”的意愿、“智勇坚定、排难创新、团结奋斗、不胜不休”的革命誓言和“斧头劈开新世界，镰刀割断旧乾坤”的豪迈气概等内容，对强化检察干警革命理想、革命斗志、优良作风、群众观念等方面具有引领意义。为此，检察干警要按照习近平总书记“要把红色资源利用好、把红色传统发扬好、把红色基因传承好”的指示要求，发扬红色资源优势，深入进行党史、军史、老区革命史优良传统教育，把红色基因代代传承下去。

（二）巴中检察队伍建设中沉淀着浓厚的革命化传统

巴中的革命历史辉煌灿烂，在土地革命时期是川陕革命根据地的首府所在地；巴中是一片红色热土，12 万人参加红军、4 万多人壮烈牺牲，为争取新中国伟大胜利作出了巨大贡献。巴中的红色文化资源富集，市内共有登记在册的红色革命遗址、遗迹数量达 908 处，与其他苏区、老区相比在内涵、形式、类别、分布上具有明显特点；特别是巴州区内有革命遗址、遗迹 47 处，其中川陕省苏维

埃政府旧址、川陕省总工会旧址、巴中特别市保卫局旧址等省、市级文物保护单位3处、省级重点保护遗址2处，川陕革命根据地将帅碑林是全国弥足珍贵的红色资源。这些遗址、遗迹见证了无数的红四方面军革命先烈在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历史进程中用智慧、鲜血乃至生命拼搏奋斗的场景。

川陕革命根据地发展进程中坚持政权和法制同步建设，在充分借鉴中央苏区颁布的宪法大纲及刑事、经济、土地、劳动、婚姻等法律法规的基础上，创设了具有本地区特色的法律、法令，并萌生了人民检察制度的萌芽。革命工作与检察工作相融相促，实践效果明显。1933年2月，川陕省苏维埃政府颁布了《川陕省苏维埃组织法》，规定“省革命法庭设国家公诉处，县革命法庭设公诉处。”公诉处的职权是：代表政府机关以原告人资格对一切反革命案件和违反苏维埃法令的案件提起公诉，或接受劳动民众及团体的委托对案件提出公诉。相当于履行现在检察机关的公诉职能。截至1935年8月红四方面军撤离川陕苏区前，先后共计在巴中等23个县苏维埃革命法庭成立了公诉处，代表苏维埃政府对反革命案件和刑事案件提起公诉。其中，位于巴中市恩阳区内的恩阳县苏维埃革命法庭旧址是川陕革命根据地中保存最为完整、资料最为丰富的革命法庭。其存续两年间，共计审理各种刑事案件近百件，较为典型的为公审上八庙乡匪首李新兰反革命案。在此期间，公诉处的同志既积极参与革命又充分发挥公诉职能作用，保障革命事业的顺利开展。

近年来，巴中市通江县人民检察院着力于建设川陕苏区检察史陈列馆，对弘扬检察革命文化、促进检察事业具有重要意义。综上，

巴中检察机关的发展历程中传承着人民检察的传统和历史，巴中检察干警的血脉中根植着无数检察先辈的革命理念和探索精神。为此，我们要把历史作为最好的教科书，在学习掌握川陕苏区检察史的过程中，进一步唤醒融入血脉的革命基因，增强自身的革命性建设，助推巴中检察事业科学、健康发展。

（三）巴中涌现的大批革命烈士为检察队伍继承革命文化树立榜样

红四方面军于 1932 年 12 月 18 日进入四川，以通江县城为首府建立起川陕革命根据地，成为中华苏维埃共和国的第二大区域，是扬子江南北两岸和中国南北间苏维埃革命发展的桥梁。巴中地处川区腹心地带，红四方面军以巴中红军为主体，12 万巴中儿女先后参加红军，4 万多人壮烈牺牲，为中国革命胜利作出了卓越贡献。

巴中这片红色土地，是“我党、我军政治工作第一人”刘伯坚烈士的故乡，无产阶级革命家徐向前、陈昌浩、李先念、张琴秋等曾在这里浴血奋战，27 名共和国将军从这里走出，466 名将军在巴中战斗生活过。期间，留下了著名的红军十六字训词“智勇坚定、排难创新、团结奋斗、不胜不休”，为巴中人种下了敢于抗争、勇于奋斗的基因。巴中人民在传承红军优良传统的基础上，形成了“宁愿苦干、不愿苦熬”的八七扶贫攻坚精神，演绎成“苦干实干、创新创造”的巴中精神，发展为“智勇坚定、排难创新、团结奋斗、不胜不休”的新时代巴中城市精神。巴中人民将共产党人的理想信念和不变初心、将人民军队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一代代传承，融入血脉，巴中广大干部职工在红军精神的激励下，为了巴

中人民幸福生活、为成就伟大的事业而不懈奋斗乃至献出宝贵生命。

从荣获全国优秀共产党员、全国道德模范、中国好人等称号的“草鞋书记”周永开到全国改革先锋的纪检监察系统先进工作者标兵王瑛，从全国司法行政系统一级英雄模范汤洪林到四川省“我最喜欢的政法干警”“四川省政法系统先进个人”张晓梅……，巴中涌现出了许多弘扬红军精神、忠诚履职担当的先进人物，他们无一不是我们身边的典型，是检察干警承继革命文化、树立远大理想、司法公正为民的榜样，为打造革命化检察队伍提供了遵循和方向。

（四）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是检察队伍革命化建设的落脚点之一

党和国家历来高度重视革命老区建设。2016年，国家发展改革委印发《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习近平总书记也多次对此作出重要指示，党的二十大报告也强调要用好红色资源，加大文物和文化遗产保护力度。近年来，四川省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新时代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的意见》，成立省革命老区建设组织领导机构，召开全省支持革命老区振兴发展座谈会，出台《四川省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规划实施方案》、编制《四川省川陕片区红军文化公园保护利用规划》、颁布《四川省红色资源保护传承条例》，有力促进红色资源保护法治化进程。

围绕党委中心工作履职尽责是检察干警的使命，保护红色资源是检察机关的重要职责。用好红色资源、保护红色资源是巴中两级检察机关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重要讲话

话精神的生动实践，也是落实市委建设“全国爱国主义教育和红色文化传承基地”的发展基地的重要举措。

近年来，巴中市检察机关主动立足公益诉讼检察职能，积极开展红色文化资源及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等专项活动，巴中市人民检察院、通江县人民检察院相继与解放军成都军事检察院会签《红色资源保护协作协议》《红色资源保护公益诉讼军地协作工作机制》等，共同就巴中市内英烈纪念设施、革命文物的修缮提升、日常管理等问题制发检察建议，凝聚红色资源保护合力。

三、积极探索打造一支革命化巴州检察队伍的实现路径

在最高人民检察院党组的坚强领导下，全国各级检察机关高度重视检察队伍革命化建设，采取多项举措积极作为，为实现中国式现代化美丽愿景提供了强有力的法治支撑。位于巴中主城区的巴州区人民检察院从1952年建院伊始就深受红色文化、红军精神的熏陶。经过近70年的传承和发扬，巴州区人民检察院始终坚持在深刻领会革命化在检察队伍建设中的重要地位的基础上，将革命化建设贯穿检察队伍建设的始终，将红军精神与检察精神相融合，用“革命红”托底“检察蓝”，使“检察蓝”与“中国红”在“党旗黄”的渲染下交相辉映，将红色文化和革命精神化作巴州检察文化的底色和巴州检察精神的底气，将红色资源所承载的革命精神和优良传统转化为推动巴州检察事业创新发展的强大动力，努力打造一支革命化检察队伍、引领检察工作有序、创新、科学开展。

（一）传承红色基因，坚定巴州检察干警理想信念

1.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要坚守检察机关的宪法定位和政治属性，以《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意见》

和四川省委措施为遵循，深入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和四川省委实施细则，把坚持党的绝对领导贯穿于新时代检察工作实践始终，镌刻进检察干警的思想和灵魂深处，融入到执法司法办案全过程，体现在依法能动履行各项检察职能职责之中。既在党的领导下谋划检察工作，依据上级院的工作重点开展检察工作，又不折不扣地贯彻中央、市委、区委和上级院的决策部署；既认真抓好中央、上级党委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又及时向党委请示报告检察工作中的重大部署、重要问题和重大事项，一体坚持“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

2.强化理想信念教育。要学深悟透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及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通过微党课、理论辅导、专题巡讲、中心组研讨、支部会议等形式，不断强化检察干警的理想信念教育，补强精神之“钙”，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激励检察干警在为检察事业的奋斗和奉献中实现自我价值，铸就忠诚检魂。

3.始终牢记为民宗旨。要以人民为中心，厚植为民情怀，始终把保障人民利益作为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把握检察环节“法律监督供给与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需要不相适应”这一主要矛盾，深化检察供给侧改革，紧扣群众对民主、法治、公平、正义、安全、环境等美好生活的需要，提供更多更优质的检察产品，切实增强群众的司法获得感和满意度。要用心用情办好群众身边的“小案”，深入落实少捕慎诉慎押刑事司法政策，最大限度减少社会对立面，促进社会内生稳定，厚植党执政的政治基础。

(二) 汲取红军精神，丰富新时代巴州检察精神的内涵

1.多种形式学史知史，汲取红军精神。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七一讲话精神，巩固党史学习教育成果，站在政治和全局的高度，通过专题党课、专家辅导、观看专题片、走进红色遗址、心得交流等多种形式，深入进行党史、红四方面军发展史和川陕苏区革命史的优良传统教育，了解红四方面军革命先辈创建川陕革命根据地的历程，追根寻源，不断唤醒干警血脉中的红色基因记忆，感悟红军先辈的革命理想、革命意志和为民初心，切实增强身为川陕革命老区检察人的责任感和使命感，将从党史学习中汲取的磅礴力量转化为抓好新时代检察队伍建设的强大动力，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法治自觉、检察自觉，持续推动检察事业高质量发展。

2.丰富载体感悟初心，根植革命信仰。要立足巴中红色资源富集的优势，以“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党史学习教育、“忠诚铸魂、铁纪担当”专项活动等为契机，通过重温入党誓词、重走红军路、学习身边的正反典型、清明祭扫等多种形式，在感悟共产党人的初心过程中追寻自己的初心，清醒认识“为谁掌权、为谁执法、为谁服务”的根本问题，引导干警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做事、公公正正执法，始终保持忠诚、公正、清廉、严明的政治本色，激发检察干警献身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的激情。

3.多层次拓展外延，丰富检察精神内涵。要以“忠勇无畏、精检明察”的巴中检察精神为指引，积极顺应新时代人民群众对检察工作的新要求，将红军精神作为检察精神的重要渊源，不断拓展其内容外延，增加时代内涵，使之成为全体巴中检察干警的共同愿景

和价值追求。要立足“尚法、崇德、求实、自强”的八字巴州检察院训，将红色文化融入其中，扩大其感染力和影响力，增强其感召力和凝聚力，让之成为每名巴州检察干警的不懈追求与行为准则。

(三) 承继革命传统，助推巴州检察事业科学发展

1.承继红军先烈高度讲政治的传统。要提高政治站位，深刻领会“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要毫不动摇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在重大问题上始终保持头脑清醒、旗帜鲜明、立场坚定，不折不扣落实好全面依法治国和检察改革各项任务要求，推动实现良法善治的根本政治保证。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引，自觉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实践者，从党和国家事业全局出发，围绕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强化责任担当履职尽责，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要在党的领导下谋划检察工作，不折不扣地贯彻中央、市委、区委和上级院的决策部署，确保政令畅通、检令畅通，做到令行禁止。

2.承继红军先烈一心为人民的传统。要站稳人民立场，牢记人民检察为人民，始终践行以人民为中心的思想，与人民群众心连心、同呼吸、共命运。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切实维护辖区安全和社会稳定。要牢记“国之大者”，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助推乡村振兴战略深入推进，为建设美丽中国、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作出检察贡献。要，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平等保护企业合法权益，深化知识产权综合保护，探索开展企业合规监管，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服务和保障经济社会健康高质量发展。要坚持“小案不小办”把司法为民落实到办理的每一个具体案件、每一件实事、难

事中，以高质量的监督办案和司法服务倾情解决人民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努力践行司法为民的检察初心。

3.承继红军先烈严格守纪律的传统。要始终把党的纪律和规矩挺在最前面，从严治党、从严治检，强化党内监督，持续加强党风廉政建设，严格落实“一岗双责”。领导干部要带头遵守《准则》²《条例》³和新时代政法干警“十个严禁”、检察人员八小时外禁令，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四川省委“十项规定”和巴中市委“九项规定”，以身作则，强化自律，切实发挥标杆及示范引领作用。要加强执法司法规范化建设，树立法治意识，遵循法治原则和司法规律，严格依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

4.承继红军先烈持续转作风的传统。要持续巩固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成果，常态化开展作风建设，扎实开展纪律作风专项整顿、整治“中梗阻”“微腐败”活动，坚决整饬干警在理想信念、法纪意识、执法办案、服务群众等方面突出问题，对干警违法违纪问题零容忍，做到真管真严、敢管敢严、长管长严，促进队伍纯洁，塑造良好形象。要主动接受案件当事人和社会公众的监督，落实人民监督员制度，强化公开听证、公开宣告力度，开展检察开放日活动，增加司法办案透明度，切实转变干警作风，提升群众满意度。

结语：检察队伍是法治中国、平安中国建设的重要力量，也是维护人民利益和社会安定的重要力量。面对新征程，身为川陕苏区首府的检察干警，我们必将传承红色基因，在各级党委、政府及上级检察机关的领导下，以“气吞万里如虎”的革命气魄和“任尔东

² 《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

³ 《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

“西南北风”的革命韧劲，加强革命化建设，不断提升自身政治素质、业务素质、职业道德素质，努力为川陕革命老区振兴发展提供更多更优的法治产品、检察产品。